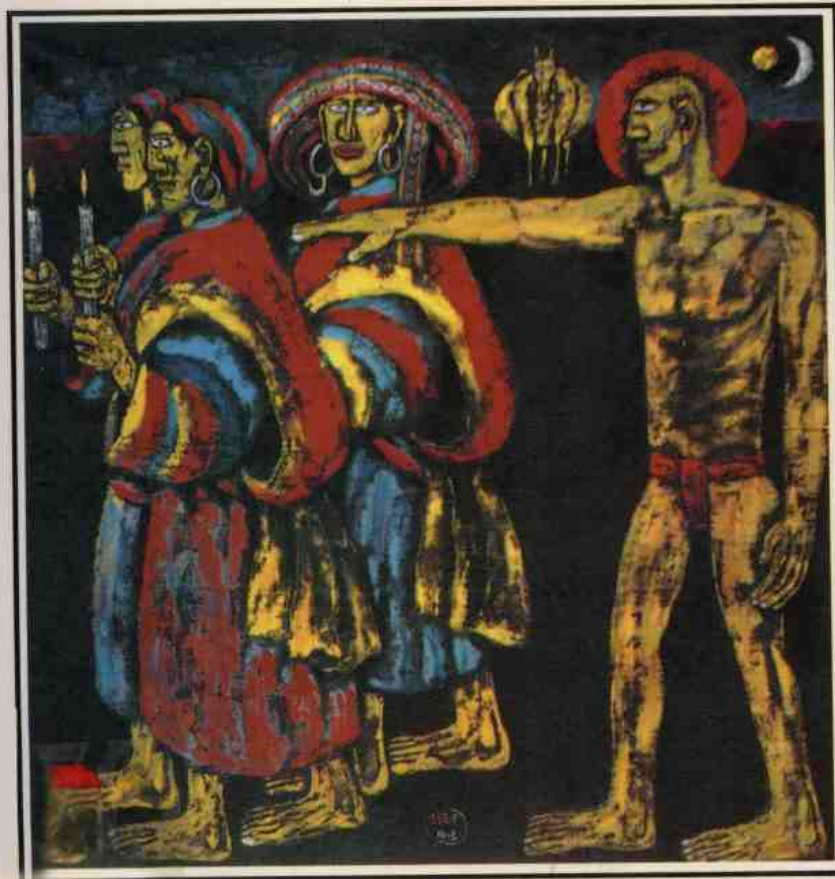


热带文艺丛书

微型小说 恶魔之夜

周 燊



东昇出版社/热带出版社

热带文艺丛书

微型小说 恶魔之夜

周 粲

东昇出版社/热带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适民

恶魔之夜 周 燊

联合出版：东昇出版社

6001 Beach Road #02-70

Golden Mile Tower

Singapore 0719 电话：2911651

热带出版社

6001 Beach Road #02-69

Golden Mile Tower

Singapore 0719 电话：2961453

发 行：东昇出版社

印 刷：乐华印务公司

版 次：1988年2月第一版

国际书号：ISBN 981-00-0273-4

定 价：S\$4.00 M\$4.80



关于作者

原来姓名

周国灿

最高学历

新大文学硕士

现任职位

教育部

课程发展署

华文顾问

得奖作品

《捕萤人》

《写给孩子们的诗》

本书作者是多面手，著作甚丰，已出版作品集数十种，主要有：

诗 集

《孩子底梦》
《青春》
《云南园风景画》
《千年之莲》
《多风的早晨》
《会飞的玻璃球》

小说集

《最后一个女儿》
《雨在门外》
《窗外那云》
《魔镜》
《夺魂铃》

散文集

《玲珑望月》
《只因为那阳光》
《满天的风筝》
《榴槾树下》
《方块文章》

游 记

《踪迹》
《江南江北》

评 论

《读诗·写诗·谈诗》
《新诗评论集》
《剥蕉记》
《绿窗读书录》

目 录

■	1	意外
■	4	恶魔之夜
■	8	蚁
■	12	气
■	16	处罚
■	20	等待
■	23	追寻
■	26	上班
■	29	欢乐世界
■	33	好帮手
■	36	女大
■	39	俘虏
■	42	姻缘
■	45	领队
■	48	了解
■	52	印象
■	55	初恋情人
■	58	谜
■	61	许愿

■	64	回头草
■	68	婚姻
■	71	报复
■	74	吵
■	79	辞职
■	82	有许多女人的男人
■	85	朋友
■	88	球
■	91	飞，鸽子飞！
■	94	改天再联络
■	96	今天是什么日子
■	99	办法
■	101	绝招
■	104	蛇穴
■	108	潮
■	111	火锅
■	114	浮沉
■	117	后记

意 外

他的男同学找女朋友，都设法找那些学历和自己差不多的，他却有另外的想法。他不在他的女同学群中找女朋友。那些女同学，他说，一个个都自以为了不起。他宁可找那些比他低一等的。他高级中学毕业，他的女朋友，最好是普通中学毕业的。如果还有其他方面的额外条件，那么，就算小学毕业的也无所谓。他的所谓其他方面的额外条件，主要的是指外在美。

结果，他第一个认识的女朋友，果然是个小学毕业生。相貌吗，情人眼里出西施，当然是玉女一个了。他不怕人家笑他饥不择食，连这种资格的女孩子也要；因为他可以理直气壮地对笑他的人说：“我是因为她的容貌而爱上她的；她受的教育少，我可一点也不在乎。反正将来跟她结了婚，又不需要她到外头去工作来帮我养家。她只要能当个家庭主妇就行了。”

不过，还有一个原因他没有坦白地说出来：女朋友的学历比自己低，而且低了两级，对自己一定会非常的尊敬甚至崇拜。这样，在恋爱期间，她一定会由于交到这么有资格的男朋友而感到荣幸，从而对他百依百顺。一旦结了婚，他能对她发号施令，以发挥他的大男人主义，应该是意料中事。

经过一段时间的观察，他的想法果然不错——她实在非常听话。因为她总是自认为他什么都懂，而她什么都不懂。只是慢慢地，她觉得他不怎么尊重她。或者应该这么说：他对她不怎么客气。第一次听见他说：“你懂得什么”时，她不好意思地把头低下来，同时对自己的无知感到内疚。但是，一次又一次地听着这样一句话之后，她几乎恼羞成怒了。她想：“我念的书少，当然懂得的事情也少了。这有什么奇怪！”起初，她只是把这些话藏在心里，不敢说出来。但是她知道：有一天，到了忍无可忍的时候，她也会反击的。

她也不满意他对待她的家人的态度。她那个与她相依为命的母亲，在他的眼里，只是个“没有什么话好谈”的人。有一次，她唯一的小弟弟在他们双双出游时对姐姐说：“回来的时候，别忘了买几个叉烧包给我吃啊！”他听见了，竟背地里对她发牢骚：“你弟弟年纪小小的，想不到也会敲竹杠！”她气得差一点掉头就走

弟弟知道了这件事，便开始不喜欢姐姐的这个男朋友。

她也对他不怎么有好感了。

但是，他却什么都不知道。由于过分的自信，使他看不见她的逐渐产生的变化。他常常想到的只是：她敢怎么样？她能怎么样？我看得起她，我要她，她应该感到庆幸了。

就在这时候，她认识了另外一个普通的男朋友。他跟她一样，在学历方面，也只是小学毕业，做的是髹漆的工作。

见过几次面，谈了几次话，她发觉她跟这个人在一起时更自在；因而，她也更快乐。后来，髹漆匠跟她约会，她接受了。她想：反正那个高中毕业生高兴时一个星期找她一两次，不高兴时，两个星期都见不到他一次人影。

最近，大约有三个星期，他连一个电话都不曾打给她了。虽然他口口声声都说：她是属于他的；他不许她跟另外的男孩子要好。

周末，髹漆匠到她家里去，把她带出去。他们才走，他却来了。

敲了门，来开门的是她的弟弟。问他：“你姐姐呢？”

“不知道！”他碰的一声把门关了。

恶魔之夜

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，这个村子里就不安宁了。起先是家里养鸡的不见了鸡，家里养鸭的不见了鸭，接着，有人申诉说他不见了牛，也有人申诉说他不见了羊。到了后来，连猫啦，狗啦，也会忽然间莫名其妙地就失去了踪影。当大家惊慌失措，奔走相告的时候，竟然更有人传出了吓人的消息，说某一家一个三四岁的孩子被偷了。至于被谁偷去，或者说，被什么东西偷去，就谁也说不上来了。有人问：“会不会是什么野兽把他吃了呢？村子的附近不但有山，还有森林，野兽可不少呢！”但是谁也没看到野兽吃小孩这件事情，谁也不敢瞎说。更糟的是：这种事情还不只发生一次，而是发生好多次。失踪的孩子，有的是好端端的上床，到了隔天一早，就连个影子也看不到了；有的是随家人到田里去，家人才一转身，孩子就不知道跑到哪儿去了。

发生了这样的事，全村没有一个人不着急。他们神也问过了，辟邪的东西也往大门上挂了，可是一点用处也没有。有些村民为了壮胆，一到了夜里，便敲锣打鼓，希望把那会伤害他们的野兽或者什么东西吓走。更有人在屋子的四周围点了火把，使那会伤害人的不管什么不敢接近。可以说，凡是想得到的办法都想了，也都做了，但是，还是没有一点结果。

就在这时候，有人发现到这样一种情形：每一次发生事情的那一天，也就是月圆的日子，可见害人的怪东西是只有在月圆之夜才出动的。这样，只要大家在这一天分外小心，不就没事了吗？村里的人听了，都觉得很很有道理。于是有人就问：“那么怎么样防守这个——就叫它做恶魔吧——的攻击呢？”听见这话的一个村民就说：“我们可以联合起来对付恶魔呀！团结就是力量，我们有这么多人，难道还怕恶魔不成！”

说做就做，大家立刻把全村的男丁编成若干个队伍，每一个队伍轮流守夜一次。村里的人已经详细地算过了。从大山和森林通到村子里的路一共有六条，这样，每一个月圆之夜，只要派六个人看守这条路的路口就行了。

什么时候是月圆之夜呢？啊呀！再过两天，不就是月圆之夜了？于是大家立刻选出了六个人，担任第一次

神圣的任务。

在这六个人当中，有一个格外年轻，所以大家都叫他年轻人。年轻人被分配到这样一项任务之后，感觉到非常骄傲。他觉得作为村民的一分子，他有必要替全村的人做一点事。于是到了那一天晚上，天刚刚暗下来，他就到他被分配到的那个路口去了。

起先，当他想到他所要做的，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情，他的胆子显得很大。但是此刻，当他独自站在路口，望着远处黑蒙蒙一座大山，黑压压一片森林的时候，他的心禁不住七上八下地跳着。虽然月亮很亮也很圆，但是他所居住的村子，村子里的屋子，似乎离他很远。一阵风吹来，他禁不住打了一个寒战。他自言自语：今晚，恶魔会不会来呢？如果他来了，我手里这支棍子，制服得了他吗？要是制服不了，那该怎么办呢？恶魔会伤害我吗？不过还好，守着路口的并不只我单独一个人。就在这时候，全村的每一个路口，不是都有一个人在守着吗？我不是孤单的，也不是唯一的。我害怕什么呢？我实在不应该害怕！

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，已经升到天的正中的月亮，现在又慢慢地斜向一边了。

这个年轻人怎么也没想到：早在两三个钟头以前，其他的五个路口，或者一直都没有人去守卫，或者那个

守卫的人，装腔作态地站了一下子，就拖着家伙，回家睡大觉去了。

到了半夜，恶魔从山里出来。它飞到村子的路口，肚子正饿，看见有个年轻人，高兴得很，就一口把他吞了下去。

蚊

她家屋前有一棵红毛丹树，长得又高又大，叶子也茂盛得很。到了结果的季节，象绒毛球一般的果实，沉甸甸的，挂满枝头。这棵树，品种是好的，肉不但甜，而且爽脆，但是有一个缺点：蚂蚁多。蚂蚁爬到树上去，也爬到屋里其他的地方去。不管什么食物，要是不赶快用水隔开，一转眼，上面便全是蚂蚁了；比方一条鱼，马上变成一条蠕动着、闪亮的黑鱼。

所以她有好几次想叫人把那棵树砍掉；可惜是可惜，但是留着也不划算。

但是这件砍树的事还没做成，她就病倒了。她知道自己有高血压这个病，也听人家说这种病人要是不小心跌了一跤，多半会半身不遂。不过人家也说跌倒之后，要是人还清醒，应该设法自己爬起身来；这样，半身不遂的危险，也许可以避免。所以她总是再三交代女儿

说：要是有一天她不小心跌倒了，可千万不要帮她。不要扶她起身，而应该让她自己慢慢地站起来。怕归怕，注定要发生的事情，还是发生了。出事那天，她女儿正好在她身边，看见母亲在地上挣扎，分明是很痛苦的样子，真想去拉她一把；但是一想到她的吩咐，就把伸出的手缩回来了。可是母亲挣扎了好久好久，也还是站不起身来，只拿眼睛盯住惊慌失措的女儿。女儿认为母亲是在向她求救了，便用尽浑身的气力，把母亲抱到床上去。这一躺，母亲便躺到现在。

曾请了一两位医生来打针，也请过针灸医师来针灸，结果都无效。较早的时候，母亲还能说一点不怎么清楚的话。到了后来，几乎完全不能说话了，只能偶尔发出一些含糊不清的声音。她的视力本来还不错，能自己缝补衣服，但过了一段日子，女儿出现在她面前，她好象视若无睹。她是不是已经瞎了眼呢？

女儿不是她自己生的，是她从小领养的，不过女儿对待这个一直卧病在床的母亲还算不错。女儿自己的家务忙，却还得拨出一点时间来照顾母亲。女儿除了得喂母亲吃三餐之外，还得给母亲洗澡。洗澡抹身子不难，穿衣脱衣可是一件不简单的事。最头痛的要算大小便了。到了最近这些日子，她大小便失禁，要来就来，常常弄得整张床臭气熏天。当女儿搬动母亲的身体，替她

清理污秽的时候，母亲有时会呜呜喔喔地叫。是不是她觉得辛苦，觉得痛？

在女儿眼里，母亲已经是个活死人了；但是母亲却还能思想，还有感觉。她常常想的一件事是：我上一辈子到底作了什么孽，这一辈子才会得这个病，受这个折磨。上一辈子的事她不可能知道，至于这一辈子，她好事坏事恐怕都做过不少。人的一生，不都是做好做歹的一生么？远的不说，近的倒是有一件。这件事，她做了之后，心里一直都不安。在她当女佣的生涯中，也许要算这一件事，做得最不漂亮了。女主人生前既然把一对玉手镯偷偷地交给她保管，到了女主人不幸去世了，她怎么可以把东西藏起来，不交还给小主人呢？那时候，当她退休离开主人的家，回到自己的家时，主人的经济环境，不是很差很差吗？小主人念书，还要申请助学金呢！

贪心，都是因为贪心，她才做出这种不仁不义的事情来。难道说，眼前的肉体和精神上的痛苦，就是她做了这件事的惩罚？

她知道：她的一生，到这里差不多就要告一个段落了。复原的希望，是非常非常渺茫的。也许根本就等于零。由于躺在床上的时间太长，又不能自己移动，皮肤热，接着是痒、痛，然后是溃烂。女儿虽然常拿药水给